

证券代码：603060

证券简称：国检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1,407 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244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检集团”）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 2021年8月27日至2021年9月5日，公司内部通过公司网站的方式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间，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3. 2021年9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中国建材集团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得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中国建材发人字〔2021〕313号）。

4. 202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 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计划授予的具体情况

1. 授予日：2021年11月5日。
2. 授予数量：1,411.00万份。
3. 授予人数：245人。
4. 授予数量在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

姓名	职位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朱连滨	董事、总经理	15.00	1.06%	0.025%
陈璐	董事	12.00	0.85%	0.020%

宋开森	副总经理、董秘	12.00	0.85%	0.020%
吕和义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0	0.85%	0.020%
张庆华	副总经理	12.00	0.85%	0.020%
张永贵	副总经理	12.00	0.85%	0.020%
栾建文	董事、总经理助理	10.00	0.71%	0.017%
管理、业务、研发、技术骨干（238 人）		1,326.00	93.98%	2.20%
合计（245 人）		1,411.00	100.00%	2.34%

5. 行权价格：17.44 元/股，如后续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情形，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

6.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7.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可行权期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 24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 期权名称：国检集团期权
2. 期权代码：00000000872、00000000873、00000000874
3.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4.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名单及数量：

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授予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朱连滨	董事、总经理	15.00	1.06%	0.025%
陈璐	董事	12.00	0.85%	0.020%
宋开森	副总经理、董秘	12.00	0.85%	0.020%
吕和义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0	0.85%	0.020%
张庆华	副总经理	12.00	0.85%	0.020%
张永贵	副总经理	12.00	0.85%	0.020%
栾建文	董事、总经理助理	10.00	0.71%	0.017%
管理、业务、研发、技术骨干（237 人）		1,322.00	93.96%	2.19%
合计（244 人）		1,407.00	100.00%	2.33%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同意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向符合条件的 2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11.00 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后，在授予期权过程中，鉴于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其合计拟获授期权数量 4.00 万份由公司注销。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为 244 人，实际申请办理授予登记的期权数量为 1,407 万份。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

五、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董事会已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测算得出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约为 5.29 元。

则 2021 年-2024 年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股份支付费用 合计(万元)	2021 年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1,407.00	7,443.03	446.58	2,679.49	2,474.81	1,314.94	527.21

股票期权授予后，公司将在年度报告中公告经审计的股票期权激励成本和各年度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特此公告。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0 日